

中共山西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

2024年下半年发展党员工作安排

各二级党组织、数理报社直属党支部：

根据学校全年发展党员工作安排，现将2024年下半年发展党员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教工党员发展工作

10月30日前，报送教工发展对象材料：1. 入党申请书；2. 与入党申请人谈话记录表；3. 党员推荐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；4. 工会组织推荐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；5. 入党积极分子考察登记表；6. 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学员登记表；7. 教工发展对象基本情况登记表；8. 自传；9. 外调材料；10. 政治审查结论性材料；11. 支部考察报告；12. 思想汇报。

11月8日前，报送《党的发展对象公示表》《党的发展对象备案汇总表（教工）》（纸质版1份，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。

11月15日—21日，党校第51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（参加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举办的网络培训班并完成在线结业考试）。

11月22日，领取《入党志愿书》，报送《第51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学员登记表》（背面附网络培训学时证明）。

11月22日—29日，召开支部大会、学院党委（总支）审查。

12月2日，报送《入党志愿书编号统计表》《发展党员审批表（教

工)》(纸质版1份,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)。

12月22日前,组织谈话,校党委审批。

二、学生党员发展工作

11月1日前,各二级党组织要完成预审(预审过程须经过学院党支部书记和专职组织员双审、学院间互审),报送《山西师范大学发展学生党员预审表》和《发展对象预审合格名单汇总表》(请各学院党委结合各自发展指标情况,按照“发展计划数+1”的名额数量向党委组织部报送发展对象名单及预审表,属“+1”的发展对象需在名单中标注清楚。纸质版1份,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)。

11月8日前,报送《党的发展对象公示表》(纸质版1份,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),公示发展对象基本情况。

11月15日—21日,党校第51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(参加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举办的网络培训班并完成在线结业考试)。

11月22日,领取《入党志愿书》,报送《第51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学员登记表》(背面附网络培训学时证明)。

11月22日—29日,召开支部大会、组织谈话、学院党委审批(党总支审查),完成预备党员的接收工作。

12月2日,报送审批材料:《党的发展对象备案汇总表(学生)》《发展党员审批表(学生)》《入党志愿书编号统计表》(纸质版1份,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)。

三、预备党员转正工作

各基层党组织根据实际情况,在学生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后,适时

安排支部大会、学院党委审批，完成预备党员转正的相关工作，对于拟延长学生预备党员预备期或取消学生预备党员资格的情况，学院党委（总支）要提前与党委组织部沟通。按时报送《拟转正预备党员公示表》《预备党员转正审批表（学生）》（纸质版 1 份，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和《学生党员档案转递登记表》（纸质版 3 份）。

教工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后，适时召开支部大会，讨论预备党员转正事宜，学院党委（总支）加注审查意见后，报校党委审批，对于拟延长教工预备党员预备期或取消教工预备党员资格的情况，学院党委（总支）要提前与组织部沟通。按时报送《拟转正预备党员公示表》《预备党员转正审批表（教工）》（纸质版 1 份，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。

四、新党员宣誓工作

新党员入党宣誓仪式在经过上级党委审批后，由各学院自行安排，仪式结束后，须报送宣誓现场电子照片一张。

五、表格下载

请登录组织部网页，从“服务指南”下载《第 51 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学员登记表》和《发展党员工作相关表格》。

组织部邮箱：sdzzb2009@126.com。

党委组织部

2024 年 10 月 14 日